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師生座談會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114 年 12 月 4 日(四) 15：10

會議地點：靜安 101

會議主席：學生自治會第 30 屆會長 葉庭瑜

出席人員：校長、副校長、秘書長、教務長、學務長、總務長、外語學院院長、人文暨社會科學院院長、理學院院長、管理學院院長、資訊學院院長、國際學院院長、各處室相關單位、全校師生。

一、 主席致詞

1. 感謝各位老師、學生代表來參與這次會議
2. 期盼本次議題及學生會所統整之建議，能提供校方相關單位作為後續推動方向與目標之參考。

二、 師長致詞

1. 對師生座談會每學期皆舉辦一次感到肯定。此會議提供同學反映本學期累積之意見與需求的機會，對於已解決與待解決的事項皆能共同討論、集思廣益並交換看法。
2. 誇獎靜宜大學師生關係良好，期盼良好互動持續。學生在座談會中可以培養公民素養，師長也能從學生意見了解使用者實際需求，並期望座談會精神與全體對校務的期盼能延續。

三、 確認上次會議紀錄

請確認113學年度第二學期師生座談會會議紀錄，如附件一。
(p.9-p.23)

四、 113學年度第二學期、114學年度第一學期學生反映案件

案號	反映案件簡述	後續處置
113200001	今天買了一碗鍋燒泡飯有蟲去跟他們說後，他們重煮了一碗給我還是有蟲。	經學生會向生輔組了解後，生輔組回覆如下： 老師們目前已了解情況，不過想再請您直接填寫生輔組的校內餐飲意見反映單，並提供照片及發生時間等資訊以供生輔組調查。
113200002	由於圖書館3/20與系上代表召開的會議，沒辦法讓其他學生有旁聽的機會，會造成學生權益無法得到直接管道的伸張，另外我想針對圖書館逾期歸還書籍的處分有些建議，如果第一次逾期的情況，照我之前在縣市或學校圖書館的經驗法則，應該給予停權處分，罰而非初犯就以金課處，而且針對通知資訊的作業方式來說，應該寄到gmail信箱或打手機電話，會使學生比較能夠第一時間掌握資訊，畢竟校園信箱並不是每個學生都會時常點開留意，可能導致重要訊息遺漏，衍生後續的麻煩，此外，如果逾期天數使罰款金額最大來到圖書館規定的500元的數目，已經超過書籍折舊市值的話，那麼我認為應該不用再歸還，畢竟常理來說500元的金額早就可以把書籍購買下來，所以我認為應該調降一本書逾期的最高罰款金額，以及罰款到達一定數目如果超過書籍折舊市值應可不須向圖書館歸還，以上是我個人對於圖書館規定的想法，希望可以讓學權部接受到，並在會議裡反應	經學生會向圖書館了解後，圖書館回覆如下： 1. 有關逾期滯還金是否可以用停權天數方式替代，各類型的圖書館都會有屬於各自的處置方式，且逢甲及東海等鄰近大學的圖書館處置方式也與本校相同，皆為逾期一日處以滯還金5元，所以針對這點無法給予您一定會更改處置方式的保證。 2. 通知資訊的作業方式，基本上大多校內的事務公告或通知，通常都會以學校提供給學生的信箱進行聯絡，針對這點可能還是需要您多留意校園信箱的信件。 3. 據館方資料顯示，您逾期的書籍有8本，累計共570元，並非單本的逾期滯還金500元。另外，逾期滯還金超過書籍折舊市值即可抵免並不需歸還書籍不符一般常理，因為逾期滯還金是因個人的疏失導致的結果，若要購買折舊書籍是另外一件事，兩者無法相提並論。 另學生代表參與會議之相關問題，回覆如下： 4. 有關您提到無法直接參與會議反映問題，經過查閱圖書館委員會設置辦法，需是學生代表身份才能夠擔任委員。學生代表身分有：學生自治會正副會長、學生議員、自治性社團（各系的系學會）正副會長。若有以上身分且

		經過學生代表會議遴選後即可參與校方會議。
113200003	希嘉的宿舍管制措施不平衡。女宿過12點後進出需核查證件，而男宿卻不用。	經學生會向住宿組了解後，住宿組回覆如下： 希嘉學苑男女生宿夜間進出的管制不同的原因，係因現況服務台等硬體設置不同而有不同的做法，現況措施住宿組皆是以學生安全的出發點為考量。希嘉女生進出宿舍採刷卡進出，由服務台保全核對證件後進入宿舍；男生進出宿舍一樣採刷卡進出，但因男宿大門旁未設服務台，故採取隔天回放監視器畫面核對進出宿舍人員方式進行。 另外，在善牧學苑於夜間進出管制由服務台保全人員進行管控，思高學苑方式同希嘉學苑男生宿舍方式，隔天回放監視器畫面核對進出人員。
113200004	在希嘉宿舍的冰箱裡冰了一大袋藍莓，但當我晚上要去拿來吃的時候被丟掉了，我覺得這件事不妥。 我有寫到4/9，但4/9晚上九點多我要吃的時候已經被丟掉了，不該是等到4/10或晚上十一點半以後再清嗎？ 學校提供冰箱是讓我們在大學住宿的生活上更方便了，但做事的方法是不是要再改善一下？不然那袋藍莓丟了不止是浪費食物，也是浪費錢、浪費媽媽幫我準備的這份愛心。	經學生會向住宿組了解後，住宿組回覆如下： 需要您提供更多的資料，像是住宿房號、姓名、放置的日期、內容物等等。或是可以先至希嘉住宿組辦公室向李怡萱老師做詢問。
113200005	宿舍要報修冷氣，已經兩個禮拜了，他們要求的事項我們也都一一辦好了，然後跟我們約定的時間卻從來沒有來過（好幾次了），今天真的很傻眼，為了他們早上一大早就起來了，結果完全沒有人來，也沒有電話說一下什麼緣故，所以我們主動打電話詢問，態度卻不是覺得這件事他們沒有任何問題，前面先說工程師不一定能在約定的時間到達修理，前面還有其他地方的要處理，如果來不及就不能前來修理（那其實這個時候就不應該跟我們約時間），然後又怪我們填寫的時間只有那兩天，但他們之前電話詢問過「是否可以更改成房間沒人依然可以進房維	經學生會向住宿組了解後，目前預計將請住宿組組長、學權部長、該輔導員以及當事人共同討論本案處理方式。

	修」，我們也回答可以了，我而且我曾經還到櫃檯更改過，當時的工讀生跟我們講這樣比較難報修，所以當下也有同意了，她甚至當著我們的面寫在備註上，但那個輔導員卻說他們那邊沒有登記到我們說可以更改的這件事，而後就說「所以你沒有聽到後面那句（指的是：工程師不一定能在約定的時間到達修理，前面還有其他地方的要處理，如果來不及就不會過來），也沒有登記過你的訴求」然後口氣又很差，聽起來就是在認為是我的問題，所以我就直接回問「所以是我的問題囉？」那個輔導員就不知道在激動什麼「我有說是你的問題嗎」重複了三遍而且非常兇，後面我不太記得說了什麼然後掛掉電話，後面可能又情緒上頭又再打了一次電話，然後就開始逼問我曾經電話打過來的時段是什麼時候，但是他們打過好幾次怎麼可能會記得，我就回答不知道，他就說你不記得什麼時候嗎？我依然回不知道，他就依然還在逼問，還說你跟我說是什麼時候我確認一下是誰幫你刁一刁他，我實在被逼得沒有辦法我就詢問她「你是在情勒我呢」？他又開始激動，然後她太吵我把電話拿遠一點，開擴音給我朋友一起聽，但不知道電話出了什麼問題，斷了一下，那個輔導員認為我掛電話了，就開始跟著當時櫃檯的人一直罵我們，說我們問題很大什麼什麼之類的，這不是本來就應該由他們解決的事情嗎？本來就是屬於他們的工作，為什麼需要我們來承擔，而且身為行政人員到底在兇什麼？如果承擔不了任何壓力，無法做到情緒控制就不要來做這種工作啊，後面還想要求我們主動去找他要面對面談，我不懂？是想要當面罵我嗎？還是覺得面對面我就不敢說話？	
113200006	我們宿舍的冷氣已經報修兩週多了，我們也按他們的要求一一完成，原本約定的時間卻一次也沒來過（好幾次了）。因為前天說今天一早會過來維修，所以今天一大早我們特意早起準備，結果根本沒人來，也沒給我們任何通知。於是我們主動打電話詢問，對方先跟我們說工程師不一定能準時到，還說還有其他維修要處理，如果來不及就不會過來；既然這樣，就不該跟我們約時間吧。他	<u>經學生會向住宿組了解後</u>，目前預計將請住宿組組長、學權部長、該輔導員以及當事人共同討論本案處理方式。

	們又怪我們填寫的時間只有那兩天，但之前電話裡他們問過「是否允許房間無人也能進去維修」，我們明確回答可以，甚至還親自到櫃檯更改，當時工讀生也說這樣比較難報修，並當著我們的面把允許無人進房的備註寫下，可那位輔導員卻說系統裡沒有任何記錄，還嘲諷我們「你沒聽到我剛才說的？也沒有登記你的訴求」，語氣相當差，彷彿責任全在我們身上。我忍不住問：「那現在是說這是我的問題嗎？」對方竟激動地重覆三遍「我有說是你的問題嗎？」語氣非常兇，聽得我越來越不舒服。後來我情緒激動，又打了一次電話，結果他又逼問我他們之前打過來的時間點，我哪可能逐次記得？我只好老實回答不知道，他卻一直咄咄逼人地追問，甚至說要「確認是哪位幫你掛電話的」，讓我實在無法忍受，質問他「你現在是在情緒勒索我嗎？」結果又被他激動斥責。因為他吵得太厲害，我只好把電話放遠、打開擴音讓朋友也聽聽，但通話意外中斷，輔導員誤以為我掛斷，就又和當時值班的人一起罵我們「問題很大」……這本來就是他們的工作範疇，為什麼要我們承擔？身為行政人員，難道連最基本的情緒控制都做不到？如果接受不了任何壓力，就不該做這份工作。	
113200007	學生議會堅稱其於攝影社全國學生攝影比賽之基金案審查有以限動之途徑公告審查議程。並說明總務大群提醒社團開會之訊息並非正式公告。惟本社在之後諮詢成就中心與校外學生議會之議員，其皆表示限時動態不應作為正式公告之管道。因為現動會消失，不符合明確性原則與民法所提及之意思表示傳達。故此本社提出異議，認為學生議會之裁決有明顯行政瑕疵，應予重審	經學生會向學生議會了解後，學生議會回覆如下： 本次審查會議資訊除於社群媒體公告外，亦有透過私訊主動聯繫貴社並標註提醒，並非完全未通知。 另，議會已於當日收到貴社提出之重審申請，全體議員進行討論，並經表決後決議：由於貴社未能於公告之審查會議時間準時出席，故不予重審。 理解貴社對公告形式有所疑慮，為避免類似情形再度發生，議會已於第一時間調整公告方式，以確保所有單位皆能於合宜管道準時獲得完整訊息。 以上是學生議會的回覆內容，針

		對上述決議仍有不服，亦可向評議會提起申訴。
114100001	希嘉學院住宿組於2025年9月18號當日某時段進行了宿舍冰箱的清掃，根據宿舍冰箱管理要點第四項第三點三日清理公共冰箱一次規定，以開學日算來9/18並非三日之期限。管理要點並未明確指出三日的具體時間，同時如果文件僅寫「三天清理一次」而未明確公告時間，等同於在未告知的情況下丟棄學生的私人財產，這樣的程序不完備，對住宿學生並不公平。	<u>經學生會向住宿組了解後，住宿組回覆如下：</u> 老師們目前已了解情況，未來會再加強宿舍冰箱使用之宣導，並將冰箱使用規範調整得更加完善。
114100002	自從校門口四點後改由保安全管理，晚上校內機車的數量大幅上升，許多明顯沒有通行證的學生用各種理由（搬宿舍、載同學、拿東西…），甚至有校外工讀利用外送名義騎車入校。 有時候甚至保全放任沒戴安全帽、偶爾也會出現無視保全直接闖入、逆向從左方車道上山的学生。 像是辦理籃球新生盃時，許多機車停放在球場旁停車格，機車甚至多到停放到大草皮旁，嚴重影響到交通	<u>經學生會於校安會議提出詢問，軍訓室及總務處回應如下：</u> 總務處： 目前已於校門口擺放相關公告，且已提出相關車輛管理辦法之修正。 軍訓室： 將會針對學校相館辦法對學生進行妥當之處置。
114100003	學校宿舍發生酒醉男生闖入女宿浴室，已經引發軒然大波了，住宿的朋友也感到恐懼 可能需要學生會組織和校方發布聲明以及說清楚後續是否有確實有具體的檢討改善。	<u>經學生會向住宿組及軍訓室了解後，相關處室回覆如下：</u> 目前待軍訓室及住宿組進行相關回應。

五、學生自治會報告

1. 公民咖啡館



上述圖示為學生自治會會在 114 年 11 月 6 日於希嘉學苑 1 樓會議室舉辦的公民咖啡館，本次主題為公共空間的開放時間。此活動總共有 32 人參加，活動進行方式為分組討論有關公共空間的相關議題，並統整出以下幾點：

a. 公共空間的使用經驗。

- 希嘉宿舍的洗衣房會於晚上 9:00 關閉，其餘空間之洗衣機會於晚上 12:00 進行斷電。
- 圖書館平日會於晚上 9:00 進行閉館，假日會於下午 16:00 進行閉館。
- 學餐平日晚上 8:00 後剩全家可以購買晚餐，假日有營業之店家數量較少，且集中於至善餐廳。

b. 需要調整開放時間之公共空間有哪些。

- 宿舍之洗衣空間。
- 圖書館自習區。
- 學校之學生餐廳。

c. 時間如何調整。

- 宿舍洗衣空間希望可以延後至凌晨 2:00 斷電。
- 圖書館可以於期中末考時前夕，將自習室支開館時間拉長至晚上 10:00，或是可以另外規劃 24 小時之自習室。
- 學餐平日營業時間可延至晚上 9:00，假日可以有更多間店家營業。

會長：因獨立的洗衣房設置於無住宿生的區域，較適合延長開放至較晚時段。透過本次活動可看出同學對公共空間（如體育館、圖書館等）及校內食衣住行場域有高度使用需求。本次以討論方式進行，讓學生聆聽不同觀點並提出自身想法，使校方更了解學生對公共空間開放時間的意見，作為後續研議與調整之參考。

1. 校園內路燈數量不足及部分路段亮度不足之狀況追蹤

學生自治會於 1132 之師生座談會中提出相關議題之建議，並於 1141 進行議題追蹤，於學生常經過之路段，包含大停內及大停前往學校之紅磚道增設照明度較高之路燈，使學生在夜晚進出校園的照明度更加充足，同時也在至善郵局提款機與希嘉宿舍垃圾場設置感應燈，在省電及需求之間取得平衡，使全校師生經過或使用該區域時可以有明亮的照明設備，

2. 校內減速坡改良及道路坑洞問題之狀況追蹤

學生自治會於 1132 之師生座談會中提出相關議題之建議，並於 1141 進行議題追蹤，總務處因考量學生在學期中進出學校頻繁，故於暑假期間針對部分有損壞之減速坡及校內道路坑洞進行改善，且進行定期的檢查。減速坡的改善及道路坑洞的修補，使全校師生於用路安全上增加了不少保障，同時能讓汽機車行駛速度減慢也能確保人員的安全。

3. 校園意見調查

在我們過往的意見收集及反映表單中，經常收到有關本校各項資源的建議，不論是生活面還是學習面等不同面向皆有。故本次便製作有關整體校園意見調查，而不論是生活、資源方面，同學們皆有提供相關建議，亦請相關單位的師長們可進行參考，詳細數據請參照附件二(P.23)，以下為各議題題即率較高之現況：

a. 校園環境及安全

- 晚上 10:00 後校門口往籃排球場之人行道燈光不足。
- 主顧樓往圖書館之路段燈光不足。
- 體育館往思高、善牧的路燈數量不足。
- 殘障坡道坑洞多，造成輪椅通行困難。
- 晚上常有未持車證之同學騎入校園，並隨處亂停車。

b. 公共空間

- 圖書館自習室開放時段過短。
- 體育館開放時段可延長。

c. 學習資源

- 任垣樓課桌椅擺放過擠。
- 伯鐸樓教室空間狹小，且設備較為老舊。
- 主顧樓課桌椅較小，不便於使用。

d. 校內飲食整潔與便利性

- 平日學餐結束營業時間過早，且大部分店家假日並未營業。
- 靜園餐廳溫度較高，時常容易出現蚊蟲。

e. 學生宿舍

- 洗衣機(房)開放時間過短，且數量不足，導致部分學生無法於有空時間洗衣服。
- 垃圾場距離宿舍有段距離，且子母車開放時間不符合學生的上下課時段。
- 宿舍闖入酒醉男子，造成住宿生心生恐懼，宿舍安全管理應該要做好一點。

f. 停車場

- 停車場出入口標示不明，容易發生意外。
- 停車場內道路不平整，容易造成危險。
- 車格應該在劃分清楚一點。
- 學校可加強宣導車子應停於停車格內。

六、提案討論

提案一：擬討論學生宿舍洗衣房(機)開放時段過短及部分宿舍洗衣機數量不足，請討論。

說明：

1. 經學生自治會所舉辦之公民咖啡館參與者意見調查，「洗衣房(機)之公共空間」，學生之意見包含：「洗衣房(機)開放時段過短」及「部分宿舍洗衣機數量不足」，活動由學生會統整學生意見後提出改善建議包含：「洗衣房(機)可延長使用時間」、「洗衣機數量可按住宿生比例增加」。由本次討論可知，本校同學對於宿舍洗衣房(機)開放時段過短及部分宿舍洗衣機數量不足仍覺得有改善的空間，改善措施或方式有待討論，故提出本案討論，請參照附件三(P.23)。

討論：

會長：學生會有統計出希嘉這邊有的洗衣機數量為 28 台，宿舍內部一層樓會有 4 台，總共 20 台。獨立的洗衣房裡面是有 8 台。總住宿人數是 1814 人，從這裡可以看出總人數與洗衣機數量是有比較大的差別的，會有一些供不應求的狀況。

學務長：關於洗衣機數量，若再增加，可能會擔心宿舍空間不足以放置。洗衣房開放時間方面，現行規定為 21:00 關門，主要因該獨立空間的門可供非住宿生進入，為保障住宿生安全。然而開放時間仍具有彈性，將請宿舍幹部調查學生需求，評估是否延長至凌晨 2:00，以方便晚歸學生使用，且此獨立空間不會影響其他學生。住宿組將收集學生意見，兼顧晚歸或需使用洗衣設施的學生需求，以及需要安寧休息學生的權益。目前非獨立洗衣空間關門時間為 12:00 仍是合理的。

住宿組組長：問卷調查的部分我們會在這個學期做調查，也會在方案討論出來的時候，盡早的實施，讓同學有更好的住宿環境。

決議：待住宿服務組討論。此提案延議。

提案二：擬討論入校車輛管控之問題，請討論。

說明：

1. 經學生自治會觀察及同學反映後，針對「入校車輛」，發現了相關問題，其中包含：「沒有車證就進入校園」、「進入校園之車輛隨處亂停」皆違反《靜宜大學校園車輛管理辦法》，由此可知，校方對於入校車輛管控仍有改善空間，然改善措施或方式有待討論，故提出本案討論，請參照**附件四(P.49-P.56)**。
2. 學生會認為入校車輛管控的改善方式可以朝「加強宣導」、「保全工作訓練」及「校門口稱設相關設備」等方向做嘗試，以避免有心人士沒有車證就進入校園，進而針對校園安全有所影響。

討論：

會長：保全人員於要求學生更換證件時，偶有學生硬闖之情形，恐影響校園秩序，並涉及保全人員之人身安全。此外，未持有車證即進入校園者，不僅造成車輛違停問題，亦可能影響整體校園安全。由於無法確認進入校園之騎乘者是否為本校學生，亦難以掌握其進入校園之目的，相關風險目前仍難以有效控管。

總務處：這個問題我們也有注意到並且於 10-11 月份會內也有進行討論，校門口已新增張貼公告，提醒同學校門進出皆有相關管制措施。關於治安管理辦法部分，亦已完成修訂。另特別強調，工讀同學於執行職務時應以盡責為原則，但仍須以人身安全為優先考量；無論是保全人員或工讀同學，皆將持續加強宣導「安全第一」之觀念。還有校門口是否增設電子柵欄一事進行討論，指出該方案仍涉及多項現實層面之考量。此外，考量校門外未來將因捷運建設而有較大幅度之變動，相關因素亦將一併納入評估。若施工時程較長，將研議先行增設部分自動化電子設備，以加強校門出入口之安全管制。

校長：為確保學生安全，建議總務處評估是否有必要增設相關安全設施。此外，我也有觀察到晚上的時候已明確管制學生進入之情況下仍有學生強行進入校園，我認為此行為並不妥當。建議應以明確方式向學生宣導該行為之不當性，並請總務處進一步研議。相關處理與改善措施。

學務長：相關職責不僅限於總務處。宣導部分屬學務處權責，我們會想請問一下法務祕書或法律系教師意見，或許可以製作 16:00 後強行進入校園之罰則宣導海報，並評估張貼於校內適當位置（如文興三樓）或採行其他宣導方式，以提升學生對事件嚴重性之認知。同時也請學生成就中心於品德教育相關訓練中，納入校園安全及相關規範之宣導內容。

決議：待學務處及總務處討論。此提案延議。

七、臨時動議

1. 宿舍大廳增設拉麵機

校長：師長們皆希望提供學生良好的飲食環境，大家可否一起集思廣益研擬可行方案，惟考量實務面，無法要求餐廳於暑假及寒假期間營業，以免造成業者經營負擔。我也一直在思考，或許可評估於宿舍一樓增設拉麵機等自動化設備，提供熱水使用，並結合垃圾分類機制，以提升學生便利性。

2. 校園照明改善

總務長：大停車場周邊已新增路燈，凡涉及安全之設施皆將優先施作，若需較大筆預算，將另行規劃。關於道路設施部分，各棟大樓皆設有符合規定坡度之合法無障礙坡道，建議使用者可就近選擇便利之動線。另針對校內坑洞問題，將儘速安排修繕。至於飲食相關議題，亦將持續評估是否能提供更多元之選項，包括寒暑假期間是否開放外送平台進入校園，並綜合考量各項實務層面後再行研議。

3. 自習時間說明

圖書館館長：圖書館訂定於 21:00 關門之原因，係考量校園學習動線主要集中於校園右側，夜間該區域人流相對較少，潛在安全風險較高。此外，宿舍已增設公共學習空間，可作為學生夜間使用之替代場域。綜合安全與使用需求評估，圖書館於 21:00 關門為相對妥適之安排，以確保學生人身安全。

校長：我們將納入後續討論與評估。

4. 外語中心之課程開設以及活動辦法方式

化科系同學：因為我是轉學生，需重修部分課程，其中約有 10%之學分須透過參與 TA 活動或英語角才能取得。然而相關活動需事先搶位置，且多安排於星期一晚間 20:00 開放報名，常因網路不穩或系統當機而無法成功報名。此外，現場名額僅開放 5 名學生，實際教室仍有多餘座位，對於有意加強英語會話學習之學生而言，安排上顯得不夠合宜。

綜合業務組：先前並未掌握學生於此類課程報名競爭激烈之情形，會議後將會把相關問題帶回並與外語中心進一步討論。

5. 女廁增設衛生棉

社工系同學：衛生棉屬女性學生之基本必需品，考量部分同學可能臨時未察覺生理期來臨，建議學校評估廣設衛生棉販賣機之可行性。

校長：我們會再評估後實施。

八、散會(16:47)